附件2

山东省示范性及优质特色中等职业学校

建设工程项目建设方案编写说明

一、建设基础

学校治理、人才培养条件（基本办学条件、师资队伍、实践教学条件等）、人才培养质量、办学经验、办学特色等。

二、建设目标

通过对省外1-2所先进标杆院校的调研、比较、分析，形成差距分析报告，明确示范性及优质特色中职学校建设的关键问题和建设的重点领域，确定建设目标。

（1）综合实力、人才培养、教学改革、社会服务等方面达到省内一流中职学校水平的量化指标，原则上不少于8个；

（2）建设期满，应建成一批标志性成果，原则上不少于15个省级以上标志性成果。

三、建设内容

（一）在校生规模

（二）基础设施建设

（三）强化综合素养教育

（四）深化教学改革

（五）促进产教深度融合

（六）提升师资队伍水平

（七）推进信息化建设

（八）完善学校内部治理

注：

1.每个项目的建设内容应当包括建设目标与思路，建设内容与措施，建设经费的预算情况、预期效益等。

2.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，自行选取1-2个需要重点建设的特色项目进行建设。

四、经费预算

五、建设进度及保障措施

六、预期效益